

首次重疾保障种类如下

注：以下疾病种类有加粗部分，为本产品特别保障疾病种类

未满 18 周岁重疾保障种类为以下 8 种

恶性肿瘤
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
终末期肾病（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期）
多个肢体缺失
急性或亚急性重症肝炎
严重III度烧伤
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
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（I 型糖尿病）

满 18 周岁重疾保障种类为以下 20 种

恶性肿瘤
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
终末期肾病（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期）
多个肢体缺失
急性或亚急性重症肝炎
慢性肝功能衰竭失代偿期
严重III度烧伤
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
系统性红斑狼疮
系统性硬化病
严重克隆病
严重溃疡性结肠炎
急性坏死性胰腺炎
慢性复发性胰腺炎
原发性硬化性胆管炎
坏死性筋膜炎
慢性肾上腺皮质功能衰竭
慢性呼吸功能衰竭
象皮病
埃博拉病毒感染